

证券代码：430656

证券简称：财安金融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5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夏佩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9,277,7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7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王洪卫、曹彬、潘海琳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列席 3 人，监事王荣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总经理胡东国先生、财务负责人萧庆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综合授信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夏佩卫先生及配偶为本公司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7,16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夏佩卫先生回避表决，上海瑞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新《公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

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同步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277,7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聘请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上会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续聘已超过 5 年，经自身发展需要，拟聘请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277,7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银行 贷款提供担保的关 联交易	7,237,165	100%	0	0%	0	0%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通茂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张春霞、张亚娇律师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上海通茂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5 日